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MB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敏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敏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年度」)之比較數字及經選定之詮釋附註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收入	4	1,244	1,451
銷售成本		<u>(1,051)</u>	<u>(1,286)</u>
毛利		193	165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5	(12)	(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45)	(59)
行政開支		(63)	(73)
融資成本	6	<u>(1)</u>	<u>(1)</u>
除稅前溢利	7	72	10
所得稅開支	8	<u>(29)</u>	<u>(28)</u>
年度溢利／(虧損)		<u><u>43</u></u>	<u><u>(18)</u></u>

	附註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1	1
非控制性權益		(18)	(19)
		<u>43</u>	<u>(18)</u>
每股溢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u>1.11</u>	<u>0.0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年度溢利／(虧損)		<u>43</u>	<u>(18)</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5	3
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u>—</u>	<u>(4)</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15</u>	<u>(1)</u>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58</u>	<u>(1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6	—*
非控制性權益		(18)	(19)
		<u>58</u>	<u>(19)</u>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1	2
使用權資產		3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1
品牌及商標		—	—
商譽		—	—
其他資產		1	1
		<u>6</u>	<u>8</u>
流動資產			
存貨		33	38
發展中物業		284	1,538
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		780	281
應收賬款	11	28	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	1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4	1,052
		<u>1,660</u>	<u>3,08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427	714
合約負債		179	97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40	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2	698
計息銀行貸款		—	198
租賃負債		2	2
稅項負債		67	57
		<u>1,217</u>	<u>2,735</u>
淨流動資產		<u>443</u>	<u>349</u>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36	—
租賃負債	1	3
稅項負債	—	—*
	<u>37</u>	<u>3</u>
淨資產	<u><u>412</u></u>	<u><u>35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	55
股份溢價	386	386
儲備	<u>(56)</u>	<u>(1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5	309
非控制性權益	<u>27</u>	<u>45</u>
權益總額	<u><u>412</u></u>	<u><u>354</u></u>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essex House, 5th Floor, 45 Reid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2樓C01室。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Wealth Warrior Global Limited（「**Wealth Warrior**」，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Wealth Warrior之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為譚炳照先生（「**譚先生**」）。因此，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譚先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物業發展、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分銷家庭用品及影音產品及於中國進行家用電器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約整至最接近之百萬（「**百萬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已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無法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目前將其經營業務組織為以下可報告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	主要業務
中國物業發展	於中國的物業發展及營運
Emerson	家庭用品及影音產品之分銷及特許權業務—包括在美國的紐約證券交易所（「 紐交所 」）上市的集團
中國家用電器	於中國的家用電器、電線及電纜貿易

	中國 物業發展 百萬港元	Emerson 百萬港元	中國 家用電器 百萬港元	未分配 百萬港元	分部間對銷 百萬港元	綜合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銷售物業予外界客戶	1,183	-	-	-	-	1,183
銷售家用電器、電線及電纜予外界客戶	-	-	11	-	-	11
銷售家庭及影音產品予外界客戶	-	46	-	-	-	46
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權收入	-	4	-	-	-	4
	<u>1,183</u>	<u>50</u>	<u>11</u>	<u>-</u>	<u>-</u>	<u>1,244</u>
分部收入總計	<u>1,183</u>	<u>50</u>	<u>11</u>	<u>-</u>	<u>-</u>	<u>1,244</u>
業績：						
分部業績	<u>141</u>	<u>(36)</u>	<u>-*</u>	<u>-</u>	<u>-</u>	<u>105</u>
對賬：						
未分配企業支出	-	-	-	(18)	-	(18)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	(2)	-*	-	-	(2)
就發展中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6)	-	-	-	-	(6)
就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15)	-	-	-	-	(15)
利息收入	-	-	-	8	-	8
除稅前溢利						<u>72</u>
資產：						
分部資產	<u>1,496</u>	<u>146</u>	<u>25</u>	<u>5</u>	<u>(6)</u>	<u>1,666</u>
負債：						
分部負債	<u>1,201</u>	<u>12</u>	<u>9</u>	<u>38</u>	<u>(6)</u>	<u>1,254</u>
其他資料：						
機器及設備折舊	<u>-*</u>	<u>1</u>	<u>-</u>	<u>-*</u>	<u>-</u>	<u>1</u>
使用權資產折舊	<u>-*</u>	<u>1</u>	<u>-*</u>	<u>-*</u>	<u>-</u>	<u>1</u>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u>	<u>-</u>	<u>-*</u>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中國 物業發展 百萬港元	Emerson 百萬港元	中國 家用電器 百萬港元	未分配 百萬港元	分部間對銷 百萬港元	綜合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銷售物業予外界客戶	1,341	-	-	-	-	1,341
銷售家用電器、電線及電纜予外界客戶	-	-	26	-	-	26
銷售家庭及影音產品予外界客戶	-	81	-	-	-	81
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權收入	-	3	-	-	-	3
	<u>1,341</u>	<u>84</u>	<u>26</u>	<u>-</u>	<u>-</u>	<u>1,451</u>
分部收入總計	<u>1,341</u>	<u>84</u>	<u>26</u>	<u>-</u>	<u>-</u>	<u>1,451</u>
業績：						
分部業績	<u>85</u>	<u>(36)</u>	<u>1</u>	<u>-</u>	<u>-</u>	<u>50</u>
對賬：						
未分配企業支出	-	-	-	(16)	-	(16)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	(7)	1	-	-	(6)
就發展中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8	-	-	-	-	8
就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56)	-	-	-	-	(56)
利息收入	-	-	-	15	-	1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5	-	-	-	-	15
除稅前溢利						<u>10</u>
資產：						
分部資產	<u>2,882</u>	<u>185</u>	<u>32</u>	<u>7</u>	<u>(14)</u>	<u>3,092</u>
負債：						
分部負債	<u>2,699</u>	<u>17</u>	<u>17</u>	<u>19</u>	<u>(14)</u>	<u>2,738</u>
其他資料：						
機器及設備折舊	<u>1</u>	<u>1</u>	<u>-*</u>	<u>-*</u>	<u>-</u>	<u>2</u>
使用權資產折舊	<u>-*</u>	<u>1</u>	<u>1</u>	<u>-*</u>	<u>-</u>	<u>2</u>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4</u>	<u>-*</u>	<u>1</u>	<u>-</u>	<u>5</u>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資料乃根據營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地理位置呈列。

	收入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中國	1,194	1,367	1	1
美國	50	84	3	5
	<u>1,244</u>	<u>1,451</u>	<u>4</u>	<u>6</u>

4. 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相應年度按主要業務活動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按主要業務活動劃分：		
銷售物業	1,183	1,341
銷售貨品	57	107
特許權收入	4	3
	<u>1,244</u>	<u>1,451</u>

本年度及相應年度，並無來自客戶的收入佔總收入的10%或以上。

上述主要業務活動之收入乃按「時間點」基準確認。

5.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就發展中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6)	8
就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15)	(5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5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2)	(6)
利息收入	8	15
其他	3	2
	<u>(12)</u>	<u>(22)</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來自關聯方之貸款之利息	1	7
銀行貸款之利息	2	9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u>3</u>	<u>16</u>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的利息開支(附註(i))	<u>(2)</u>	<u>(15)</u>
	<u>1</u>	<u>1</u>

附註：

(i)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產生的融資成本均產生自為獲得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計入)：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a) 員工成本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6	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	36
－退休福利成本	3	3
	<u>41</u>	<u>44</u>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的金額	(1)	(2)
	<u>40</u>	<u>42</u>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b) 其他項目		
短期租賃開支	—*	1
機器及設備折舊	1	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	2
核數師酬金	2	2
營業稅及其他稅費	2	5
法律及專業費用	7	9
廣告及推銷費用#	6	7
已售存貨賬面值	53	94
確認為開支的已售物業成本	997	1,192

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8.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於綜合損益中確認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	26
— 中國土地增值稅(「 土地增值稅 」)	6	2
— 海外	—*	—*
遞延稅項		
— 中國	—*	—*
所得稅開支	<u>29</u>	<u>28</u>

* 該金額低於1,000,000港元。

由於本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相應年度：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相應年度：25%)。

土地增值稅撥備乃按相關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所載規定作出估計。土地增值稅在計及若干獲准豁免和扣減後就增值部分按多個遞增稅率徵收。

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點的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及相應年度的任何股息。

10. 每股溢利

(a) 每股基本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溢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溢利而言的年度溢利	<u>61</u>	<u>1</u>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數目
	百萬股	百萬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溢利而言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5,492.2</u>	<u>5,492.2</u>

(b) 每股攤薄溢利

由於於本年度及相應年度均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相等於每股基本溢利。

11.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總額	33	4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	(11)
賬面淨值	<u>28</u>	<u>33</u>

下文為於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初	11	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損益內確認	2	6
撇銷	(8)	—
於報告期末	<u>5</u>	<u>11</u>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0至3個月	14	26
3至6個月	3	3
7至12個月	6	3
超過12個月	5	1
	<u>28</u>	<u>33</u>

12. 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之分析(包括購入存貨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用於購入存貨		
0至3個月	7	11
3至6個月	1	3
6至12個月	3	3
用於建造成本(附註(i))	<u>416</u>	<u>697</u>
	<u>427</u>	<u>714</u>

附註：

- (i) 應付建造成本包括就建造成本及其他項目相關開支(包括未開賬單應付款項)之應付款項，該等開支乃根據本集團項目管理團隊對項目進度的衡量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入1,244,000,000港元，而於相應年度則錄得收入1,451,0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14%。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物業發展業務銷售收入減少。於本年度，根據建設計劃，寧鄉、陽江、鞏義、永州及汕頭項目的若干階段已完成，物業單位已交付予最終客戶。來自已確認物業發展銷售額的收入為1,183,000,000港元，於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入賬。本集團精益管理，主動適應市場變化，適當把控物業銷售節奏，使本年度內物業結轉收入相應減少。由於部份音響及家居產品需求減少，Emerson的收入由相應年度的84,0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50,0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40%。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利潤61,000,000港元，而相應年度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利潤1,000,000港元。相較於相應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的主要變動為(i)物業發展的產品組合變化導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上升；及(ii)更嚴謹地控制本集團產生的各項開支。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中國物業發展業務及Emerson的業務經營。

中國物業發展業務

物業銷售額

於本年度，寧鄉、陽江、鞏義、永州及汕頭項目已竣工的物業單位已交付予最終客戶，交付面積減少至約139,600平方米(相應年度：約166,400平方米)。物業銷售額由相應年度的1,341,000,000港元減少約12%至本年度的1,183,000,000港元。雖然本年度收入減少但毛利率上升及費用減少，中國物業發展業務於本年度為本集團產生分部溢利增加至141,000,000港元。按項目劃分的物業銷售額的收入(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概述如下：

項目名稱	金額約數		已交付可售面積約數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寧鄉敏捷紫雲府	30	5	6,500	2,200
鞏義敏捷錦綉源築	169	328	29,500	50,500
陽江敏捷東樾府	157	168	30,000	29,700
永州敏捷金玥府	20	51	5,600	10,600
汕頭敏捷瓊瓏灣	807	789	68,000	73,400
總計	<u>1,183</u>	<u>1,341</u>	<u>139,600</u>	<u>166,400</u>

合約銷售

於本年度所有發展中項目均在進行預售。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權益合約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331,000,000元，已售約46,100平方米及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7,200元／平方米，而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的權益合約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688,000,000元，已售約86,500平方米及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7,900元／平方米。該兩個年度的合約銷售概述如下：

項目名稱	權益總值約數		權益已售出可售面積約數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寧鄉敏捷紫雲府	2	6	600	1,600
鞏義敏捷錦綉源築	13	131	5,600	21,800
陽江敏捷東樾府	77	100	15,200	18,900
汕頭敏捷璟瓏灣	229	388	22,100	32,400
永州敏捷金玥府	10	46	2,600	9,800
其他	—	17	—	2,000
	<hr/>	<hr/>	<hr/>	<hr/>
總計	331	688	46,100	86,50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發展中項目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展中項目的權益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為76,200平方米（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8,800平方米），詳情載列如下：

位置	權益建築面積約數		權益可售面積約數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湖南寧鄉	13,000	20,100	12,000	19,100
河南鞏義	—	48,200	—	32,400
廣東陽江	17,300	56,700	15,000	47,200
廣東汕頭	—	147,900	—	118,500
湖南永州	45,900	45,900	36,500	36,500
總計	<u>76,200</u>	<u>318,800</u>	<u>63,500</u>	<u>253,700</u>

持作出售之物業

於本年度，陽江、鞏義、永州及汕頭項目有約197,600平方米可售面積的物業已被認證為竣工。加上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未售已竣工物業約101,600平方米，合共約299,200平方米可售面積的持作出售之物業於本年度可用。由於本年度內約139,600平方米的可售面積已被確認為物業發展銷售，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入賬之餘下持作出售之物業可售面積為約159,600平方米。

土地儲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土地儲備權益建築面積及權益可售面積分別為約69,300平方米及約55,400平方米（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69,300平方米及約55,400平方米）。詳情如下：

位置	權益建築面積約數		權益可售面積約數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截止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平方米)
湖南永州	<u>69,300</u>	<u>69,300</u>	<u>55,400</u>	<u>55,400</u>

Emerson經營業務

本集團擁有72.4%股權之附屬公司Emerson（其股份於美國的紐交所上市）於本年度產生收入50,000,000港元，而相應年度為84,0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40%。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部份音響產品及家居產品的需求減少。由於成本及費用對應收入同步減少，本年度Emerson分部虧損為36,000,000港元，而相應年度的分部虧損則為36,000,000港元。

中國家用電器業務

家用電器電線及電纜的需求仍然低迷。本年度中國的家用電器、電線及電纜貿易錄得收入為11,000,000港元，而相應年度則為26,0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58%。由於本年度收入下跌，該業務於本年度產生分部溢利200,000港元，而相應年度則為分部溢利1,000,000港元。

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61,000,000港元（相應年度：約1,000,000港元）。

擁有人應佔溢利，除去非經常性項目（包含於減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訴訟結算收益等）後，本年度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約69,000,000港元（相應年度：約24,000,000港元）。

業務前景

展望2026年，中國經濟將堅持穩中求進。中國經濟步入「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宏觀政策將繼續加力提效，以更大力度穩住經濟基本盤並抵禦外部環境的複雜變化。中央明確提出「著力穩定房地產市場」，政策方向聚焦「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庫存、優供給」。行業正加快構建高質量發展的新模式。本集團將著力在以下方面開展工作，推動集團行穩致遠：

- 一、立足物業發展業務，築牢發展根基。本集團將堅持以市場為導向，專注現有項目開發及交付，加強精益管理，提高經營效益，全力以赴完成各項經營目標，保證經營現金流安全以及財務穩健。
- 二、配合政策利好，探索投資機遇。隨著政策支持和市場回暖，本集團會以謹慎樂觀態度留意土地市場情況並尋求合適的項目投資機會，以補充土地儲備及支持長期業務佈局。同時，本集團亦會關注房地產行業伸延的其他機會，以奠定持續穩健發展的基礎。
- 三、美國分銷家庭用品及影音產品業務積極應對環境變化。就Emerson的營運而言，國際貿易壁壘雖然有緩解跡象惟地沿政治衝突持續，本集團必須持續監控國際貿易與政治環境，竭力透過靈活定價、調整供應鏈結構和多元化供應商以淡化外部衝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36，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13。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持續結轉物業銷售使合約負債減少所致。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繼續通過其中國物業發展業務產生現金，因此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由內部資源及外部借貸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41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52,000,000港元）。除限制性銀行存款22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20,000,000港元）外，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9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32,000,000港元），其中92,000,000港元、29,000,000港元及7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4,000,000港元、4,000,000港元及124,000,000港元）分別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並無特定的季節性模式。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擁有約為426,000,000港元已承諾而未動用之計息銀行信貸額。本年度本集團已償還該銀行貸款，所以上述的銀行信貸額已到期結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已承諾的銀行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198,000,000港元，須按要求償還或一年內償還。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部分發展中物業及以汕頭市瑞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股份抵押及由關聯方擔保。本年度本集團已償還該銀行貸款。於本年度內至還款日止，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約為4.2%。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浮動。於本年度，本集團認為人民幣利率環境相對穩定，且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的借貸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的收入及資產相匹配，本集團認為並無必要對其利率風險進行對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未償還的銀行貸款。

淨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現金狀況為393,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淨現金狀況631,000,000港元），表示為現金及銀行結餘與計息借款（包括銀行貸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之差額。

或然負債

除以下列載之情況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擔保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本集團發展中物業及售出的已竣工物業的物業單位買家為受益人向銀行提供擔保約1,417,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28,000,000港元），最多為銀行向有關買家提供按揭貸款的個別物業單位購買價的80%。本集團向銀行提供之該等擔保將於銀行收到客戶相關物業的房產證作為獲授按揭貸款擔保的抵押後解除。

根據擔保條款，於擔保解除前該等買方拖欠按揭付款時，本集團負責償還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任何應計利息以及違約買方欠付銀行的罰金，而本集團有權接管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擁有權。擔保自各自授出按揭貸款之日期開始。

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總額於首次確認時並不重大。董事亦認為，訂約方違約的可能性極小，倘拖欠付款，則相關物業可變現淨值將會涵蓋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於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價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法律案件

(a) 本公司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就案件HCCW 177/2011頒佈之法庭命令，本公司須：

- (i) 倘向法庭支付之款項不足以支付前臨時清盤人評定的費用及開支，向前臨時清盤人彌償並持續彌償；及

(ii) 就HCA 92/2014訴訟(「**訴訟**」)之抗辯成本向霍義禹先生及富事高諮詢有限公司彌償並持續彌償(受訴訟之最終裁定影響)。該訴訟為一宗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由Sino Bright Enterprises Co., Ltd.於高等法院提出之法律案件，而HCA 1152/2017為一宗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由本公司於高等法院提出之法律案件，其後與該訴訟合併，該案件乃指稱失實陳述針對霍義禹先生及富事高諮詢有限公司提出，且該案件仍未審結。

前臨時清盤人於2025年5月9日提出撤銷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訟費評定預約時間通知書的申請已於2025年5月27日被聆案官駁回。對該決定之上訴通知已於2025年6月9日提交，上訴案號為CACV 362/2026，正等待法院進一步指示。對聆案官決定的上訴將於2026年9月3日進行聆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接獲有關費用、成本及開支之有關要求。

經考慮其各自之勝訴機會後，董事認為毋須就上述任何事項計提撥備。

(b) **Emerson Radio Corp.**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美國德拉瓦州地區法院(「**德拉瓦地區法院**」)在針對空調及供暖產品供應商Emerson Quiet Kool Co., Ltd.及批發商Home Easy Ltd.(統稱「**被告**」)的商標侵權訴訟中作出有利於Emerson Radio Corp.(「**Emerson**」)的終審判決。除其他事項外，德拉瓦地區法院發佈禁令，並指示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取消被告現有及擬註冊的「Emerson Quiet Kool」商標，以及禁止被告今後註冊或申請註冊或使用相同或任何其他含有「Emerson」字樣的商標或名稱。該判決亦裁定被告賠償約10,400,000美元(相當於約81,000,000港元)，包含歸還非法所得、律師費用及更高的損害賠償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美國第三巡迴上訴法院的判決確認，Emerson記賬3,100,000美元(相當於約24,000,000港元)收入，此乃墊付按金扣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律師費用後的餘下結餘。如任何判決同樣，Emerson無法保證能夠收回全部判決金額，即使能夠收回，亦無法保證何時能夠收回。被告已另行向美國新澤西州地區破產法院提交破產申請。此外，關於該破產申請，被告委託的第七章受託人已入稟申訴以尋求退回此前向Emerson支付4,100,000美元(相當於約32,000,000港元)的墊付按金；而該申訴的結果尚無定論。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發展中物業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為27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60,000,000港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已質押賬面總值為7,000,000港元的發展中物業，以為本集團獲得銀行借貸融資作擔保。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資產質押。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在以美元結算的交易中並無面臨重大貨幣風險。然而，在以人民幣進行的交易中，本集團將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自然套期保值抵銷相應的風險，且並無參與任何衍生金融工具的投機性交易，惟將仔細考慮是否於適當的時候進行貨幣掉期對沖相應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及管理其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有效利用內部財務資源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維持資金在連續性及彈性之間取得平衡。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就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年度後之重大事件

截至本公告日，除於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未作出任何重大新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性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未就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制定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之確切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為57名（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3名）。於本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含董事酬金）約為41,000,000港元（相應年度：約44,000,000港元）。本集團主要基於行業慣例、員工個別表現及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或會參照於相關財務年度本集團之表現以及員工個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退休計劃。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僅應要求）。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暫停辦理登記手續的詳情列載如下：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之最後時限.....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最後時限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亦無出售本公司的庫存股份。截止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份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守則之所有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守則之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譚先生自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該兩個職位之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董事會認為，此兼任架構不會使權力集中在一人身上，而且有利於建立強勢及一致之領導權，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貫徹地作出及實行各項決定。此外，重大決策均經徵詢董事會後作出，讓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審慎審查重要決策，並監督主席和行政總裁的權力。

主席之主要職責為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彼等各自之職務及責任以書面列明，並已獲董事會通過。如上文所述，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一直由譚先生擔任。然而，倘董事會物色到適當人選出任行政總裁，屆時將由不同人士分別履行上述職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己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賬目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中有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本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imbleholding.com)刊登。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僅應要求)，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敏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炳照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譚炳照先生、鄧向平先生、嚴國浩先生、梁敏玲女士及胡德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金鶯博士、陸正華博士及葉恒青博士組成。